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6-029

证券代码:112330 证券简称:16巨轮01

#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政府财政专项补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16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升级方向)拟安排项目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公司将获得专项资金拨款71万元。项目如下:

1.公司被列入2016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升级方向)工业机器人制造骨干企业专题项目,将获得专项资金拨款271万元;该笔资金属事后奖补性质,公司将按照约定书的有关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执行。

2.公司“面向机器人智能装备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被列入2016年省级财政资金企业转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6-036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016年3月25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州东湖高新区”)与湖北梧桐湖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梧桐湖新区”)签署了《鄂州市经济开发区经济金融借款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公司作为担保人为鄂州东湖高新计划向梧桐湖新区申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被担保人名称: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800万元,自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告日为鄂州东湖高新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4,800万元。(含本次担保),截止公告日累计为其实现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③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④截止公告日累计为全资及控股公司以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9,152.39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⑤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⑥本次借款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二、合同签署情况

2016年3月25日,公司、鄂州东湖高新与梧桐湖新区签署了《财政县域经济资金借款合同书》,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计划向梧桐湖新区申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合同担保项下,形成的债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三、审议情况

1.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5年3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3亿元,在2015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在内部调整上述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自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止。具体内见《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公告编号:临2015-016)。

2.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5年4月21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

上述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4月22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注册地址:鄂州市凤凰大道梧桐湖新区管委会大楼

法定代表人:何尔俊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负责科技园开发及运营;房地产开发及销售;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及管

理;高技术项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咨询服务等。

截至2015年3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66,666.43万元,负债合计46,956.29万元,所有者权益19,710.14万元。

2.机构名称:湖北省梧桐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机构类型:其他机构

营业场所:湖北省鄂州市梨子湖区东沟镇

负责人:刘章华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情况: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00万元。

2.合同担保项下,债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3.合同双方:

保证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湖北省梧桐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4.合同主要条款

保证范围:债权人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而发

生的费用等。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本笔借款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1.通过短期借款,能缓解资金压力,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

2.本笔借款担保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3.本次交易产生的风险:新增借款融资将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

4.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将快速推进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开拓市场、增加规模、提高效益,以保证公司资金良性整体周转平衡。

六、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更好的利用金融机构信贷资金用于发展生产经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

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同意公司2015年度提供担保总额人民币33亿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资信和经营情况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

司利益,董事会同意该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对于《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的意见:公司2015年度以担保计划中提

供担保的对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资金,符合公

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提醒公司经营层根据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融资担保,加强对被担保公司的管理,关注其偿债服务能力,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15

年度担保计划事项。

七、累计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共累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79,152.39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预计归母公司的股

东权益的118.07%。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会议;

2.股东大会会议;

3.财政县域经济资金借款合同书;

4.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09 证券简称:罗顿发展 编号:临2016-024号

#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重

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2月24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

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编号:临2016-1021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监

会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4日开市起停牌。

根据事项进展情况,经预估,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

由于本次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

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情见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2016年3月2日、2016年3月9日、2016年3月16日、2016年3月23日在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

告》(公告编号:2016-019号、021号)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继续进行沟通协商,初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6-032号

债券代码:122067 债券简称:11南钢债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刊登了《关于收到非公开

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25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立即配合保荐机构和其他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积极准备

答复和核查工作。公司及中介机构拟在回复反馈意见的同时补充2015年度报告、2015年

度审计报告等相关数据。由于公司2015年度报告预约的披露时间为2016年4月16日,为切

实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公司于3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回复非公

司反馈意见的申请》。

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刊登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寰坤通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刊登于2016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29日

4.注册资本:2,500万元

5.营业范围:通信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网络产品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通信系统与计算机网络工程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6.股权结构:标的公司经工商登记的股东及其持股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股比
1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26	66%
2	江苏宸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76	36%
总计	-	2,500	100%

7.主要财务数据

指标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76,49	1,367,28	1,398,16
负债总额	1,260,35	1,148,12	1,178,02
股东权益合计	116,13	208,16	220,14
指标	2013年1月-12月	2014年1月-12月	2015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1,136,05	1,709,63	2,369,00
净利润	-182,84	93.03	10,08

备注: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

计。